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8月24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新兴市场股票(QDII-LOF)(场内简称:国投新兴)
基金主代码	161210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10日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784,634.55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0年7月1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新兴市场国家或者地区，通过对投资对象的精选和组合投资，分散投资风险，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本基金投资于注册地或者主要经济活动在全球新兴市场国家或者地区的公司或者组织发行的证券。"主要经济活动在全球新兴市场国家或者地区"指主营业务收入或利润的至少50%来自于全球新兴市场国家或者地区；"全球新兴市场国家或者地区"指MSCI 新兴市场指数(MSCI Emerging Markets Index)成份中包含的国家或者地区。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积极的股票投资管理策略，充分借鉴UBS Global AM 的全球投资管理经验，在辅助性地考虑类别资产配置、国别或区域配置等因素的基础上，主要通过精选具有国际竞争力或高成长性的全球新兴市场优质企业和严谨的风险控制管理下的组合构建及调整，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长。
业绩比较基准	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新兴市场指数(MSCI Emerging MarketsIndex(Net Total Return))。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全球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由于投资国家与地区市场的分散，风险低于投资单一市场的股票型基金。但是，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新兴市场的证券，因此具有较大的新兴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定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凯	赵会军
	联系电话	400-880-686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service@ubssdic.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6868	95588
传真		0755-82904048	010-66105798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	瑞银环球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One Raffles Quay, #50-01 North Tower, Singapore 048583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4-4A渣打银行大厦三十二楼
办公地址		One Raffles Quay, #50-01 North Tower, Singapore 048583	香港九龙,官塘,官塘道388号,渣打中心十五
邮政编码		Singapore 048583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ubssdi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2013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55,823.74
本期利润	-5,445,408.1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9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6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4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734,929.4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1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费或基金转换费等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6.06%	1.83%	-6.81%	1.71%	0.75%	0.12%
过去三个月	-8.68%	1.25%	-10.45%	1.14%	1.77%	0.11%
过去六个月	-10.64%	1.01%	-12.40%	0.91%	1.76%	0.10%
过去一年	1.10%	0.94%	-2.00%	0.84%	3.10%	0.10%
过去三年	-8.32%	1.14%	-6.80%	1.08%	-1.52%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50%	1.13%	-4.95%	1.09%	-3.55%	0.04%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 Emerging Markets Index（Net Total Return），即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新兴市场指数，是按照自由流通市值调整方法并考虑净红利再投资的全回报（Total return）因素编制的跟踪全球新兴市场的全球性投资指数，是适合作为全球新兴市场投资业绩比较基准的指数。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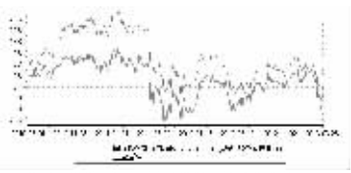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分别为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96.09%，权证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0%，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0%，现金和到期日不超过1年的政府债券占基金净值比例3.39%。符合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原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2年6月13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公司是中国第一家外方持股比例达到49%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股东为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及瑞士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BS AG）。公司拥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有效的风险管理及控制架构，以"诚信、客户关注、包容性、社会责任"作为公司的企业文化。截止2013年6月底，公司有员工141人，其中86人具有硕士或博士学位；公司管理20只基金，其中包括2只创新型分级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汤海波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2年3月10日	-	14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职于华安基金、摩根大通证券、美林证券、中信资本投资研究有限公司。2010年7月加入国投瑞银。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姓名	在境外投资顾问所任职务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Yit-Mee Cheah	瑞银环球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新兴市场及亚太地区组合经理	23	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
Bin Shi(施斌)	亚洲(不含日本)投资组合经理	19	毕业于美国Tulane大学，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
Geoffrey Wong Ee Kay	瑞银环球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投资负责人、兼任全球新兴市场及亚太地区股票投资研究主管	25	毕业于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通过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了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地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情况。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新兴市场股市2013年以来走势疲弱，年初时受美国财政问题的缓解而短暂冲高，但此后受主要新兴市场国家经济数据不及预期、欧债危机重现波折以及美国QE退出言论等因素的影响而震荡下行。MSCI新兴市场指数（人民币计价，下同）上半年下跌12.4%。主要新兴市场中，仅有印尼和马来西亚各小幅上涨2.3%和1.0%，其余均为下跌。其中南非和巴西跌幅最大，分别跌18.4%和20.8%。新兴市场国家汇率也显著走弱，主要新兴市场货币中仅有人民币在上半年上涨1.5%，其他均为下跌，其中南非兰特和巴西里尔跌幅最大，分别跌16.7%和8.8%。

美国的财政悬崖问题在年初得到妥善解决，上半年宏观经济继续呈现温和复苏的态势，房地产市场量价齐升，就业数据也温和改善，美股因此持续上扬。但QE政策则有转向的迹象，伯南克在六月份表示今年稍晚时候会放慢资产购买的速度，如果此后的数据仍然符合预期，在明年年中将停止购买。受此影响，美国国债收益率显著回升，全球股票以及商品市场均承受了明显压力。欧洲方面，塞浦路斯的银行危机以及意大利的大选僵局给欧元区带来了一定的风险，但随着欧元区对塞浦路斯的救助最终得以实施，以及意大利新一任总理的选出，欧债危机的风险在第二季度再一次缓解。不过欧元区的宏观经济仍旧低迷，经济增速连续6个季度下降，而失业率则不断创下有统计以来的新高。欧洲央行5月份降息25个基点，并在七月初第一次明确表示会将低利率维持较长一段时间以支持经济增长。

新兴市场国家的经济在去年三季度见底回升之后，尽管趋势上依旧保持向上，但回升的力度远不及预期。尤其是中国、印度、巴西等较大的经济体的增长乏力，其GDP增速均处于近十年的低位。中国最新的工业产值以及PMI等数据显示经济有再次走弱的迹象，而印度、巴西以及俄罗斯等国的经济走势也较为疲弱。东盟地区的经济复苏趋势相对强劲，马来西亚、印尼以及菲律宾等均保持了较快的增长，但泰国经济在前期大幅反弹后开始有所走弱。通胀总体仍旧保持温和，整体通胀水平较年初有所回落。但不同国家的通胀走势分化明显，巴西、印尼、印度以及俄罗斯的通胀维持在高位。政策方面，由于不同国家经济增长与通胀水平分化明显，新兴市场国家年初以来的货币政策走向也出现了显著差异。韩国、印度以及泰国均采取了降息以刺激经济增长；但巴西和印尼迫于通胀压力而上调利率。此外，美元走强、大宗商品走弱以及日元大幅贬值也给众多新兴市场国家的货币带来了压力，俄罗斯、印度、南非以及巴西等国的货币在上半年相对于美元均有明显的贬值。

上半年我们的投资组合继续专注于股票选择，国家和行业的组合占比主要是自下而上选股方式的结果。在选股上我们避免全球周期性股票，而倾向于主营业务在新兴市场内部的个股。我们继续低配全球周期性行业，如制造业和能源等，超配内需驱动的防御性行业，如可选消费、电信行业等。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15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下跌10.64%，同期MSCI新兴市场指数（按人民币计价）的总回报为-12.40%，超额收益为1.76%，主要来自于对周期性行业的相对低配。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年初以来，由于新兴市场国家尤其是金砖四国的经济回升力度明显不足，再加上有关美国量化宽松退出预期的影响，新兴市场股市大幅跑输发达市场。展望下半年，我们预期新兴市场将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宏观经济方面，新兴市场总体可望维持弱复苏的态势。通胀率较低、经常性项目相对健康的国家，如中国以及东南亚国家可望保持平稳增长，而通胀较高以及经常项目存在较大逆差的国家，如巴西、印度、南非等国则将面临较大的考验。此外，美国量化宽松的退出也是新兴市场在下半年面临的一个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我们认为在下半年需要采取更为稳健的立场，以防范短期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风险。长期而言，目前新兴市场股市的估值处于历史低位区域，相较其长期均值以及发达市场指数均存在明显折价，具有良好的投资价值，我们继续长期看好。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从事基金估值业务的组织机构主要包括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估值小组及运营部。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估值政策进行评估，并对基金估值程序进行监督；估值小组负责跟踪现行估值政策、议定估值政策方案及特别估值程序的报告等事项，估值小组的成员包括运营部总监、估值核算员、基金经理或其他资产管理经理以及监察稽核部指定人员；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设立基金估值核算员岗位负责日常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的相关成员均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员执行、运营部内部复核估值结果，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小组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小组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在上报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后由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未与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已实现收益1,055,823.74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4,049,705.10元。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收益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3年上半年度，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3年上半年度，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3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481,319.06	4,032,324.73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62,5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24,041.73	60,336,628.75
其中:股票投资		42,024,041.73	60,336,628.75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08,278.14	-
应收利息		67.60	648.57
应收股利		89,835.04	56,440.46
应收申购款		125,307.42	97,02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5,128,848.99	64,585,567.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096,961.10	722,571.57
应付管理人报酬		66,201.72	95,627.04
应付托管费		12,872.53	18,594.1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217,884.19	74,695.29
负债合计		1,393,919.54	911,488.0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7,784,634.55	62,158,248.22
未分配利润		-4,049,705.10	1,515,831.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734,929.45	63,674,07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128,848.99	64,585,567.43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0.915元，基金份额总额47,784,634.55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01月01日-2012年06月30日
一、收入		-4,579,955.90	3,723,027.17
1.利息收入		5,509.58	13,508.6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5,509.58	13,508.6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108,224.61	75,722.6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552,784.51	-783,248.2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55,440.10	858,970.9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01,231.84	3,633,995.8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921.93	-28,884.54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7,463.68	28,684.50
减:二、费用		865,452.20	1,065,859.09
1.管理人报酬		489,370.13	646,976.12
2.托管费		95,155.29	125,800.90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66,115.46	79,615.39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14,811.32	213,466.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45,408.10	2,657,168.0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5,408.10	2,657,168.0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2,158,248.22	1,515,831.16	63,674,079.3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445,408.10	-5,445,408.1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373,613.67	-120,128.16	-14,493,741.8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780,892.35	70,393.86	4,851,286.21
2.基金赎回款	-19,154,506.02	-190,522.02	-19,345,028.0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7,784,634.55	-4,049,705.10	43,734,929.45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01月01日-2012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3,269,932.13	-10,561,019.74	52,708,912.3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657,168.08	2,657,168.0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491,189.70	616,163.06	14,107,352.7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9,982,184.97	-740,880.99	39,241,303.98
2.基金赎回款	-26,490,995.27	1,357,044.05	-25,133,951.2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6,761,121.83	-7,287,688.60	69,473,433.2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第1375号《关于核准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443,102,169.08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14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2010年6月10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43,165,098.58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62,929.50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Standard Chartered Bank（Hong Kong）Limited），境外投资顾问为瑞银环球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Singapore）Limited）。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10］第210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117,823,038.00份基金份额于2010年7月1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股票、固定收益证券、银行存款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投资工具。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注册地或者主要经济活动在全球新兴市场国家或者地区的公司或者组织发行的证券。"主要经济活动在全球新兴市场国家或者地区"指主营业务收入或利润的至少50%来自于全球新兴市场国家或者地区；"全球新兴市场国家或者地区"指MSCI 新兴市场指数（MSCI Emerging Markets Index）成份中包含的国家或者地区。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各类资产配置的比例范围是：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100%，债券和其他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4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新兴市场指数（MSCI Emerging Markets Index（Net Total Return））。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3年半年度 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期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①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②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③）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④）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于2013年上半年度，并无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Standard Chartered Bank（Hong Kong）Limited)	境外资产托管人
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瑞士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01月01日-2012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89,370.13	646,976.1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68,220.51	191,315.0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8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80% /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01月01日-2012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5,155.29	125,800.9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5%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01月01日-2012年06月30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2,150.00	10,002,15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2,150.00	10,002,15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0.93%	13.03%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01月01日-2012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574,533.33	4,747.79	1,460,318.98	12,542.41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906,785.73	734.91	1,474,301.52	921.2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保管，按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未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未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未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未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2,024,041.73	93.12
	其中:普通股	20,885,412.95	46.28
	存托凭证	21,138,628.78	46.8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81,319.06	3.28
8	其他各项资产	1,623,488.20	3.60
9	合计	45,128,848.99	100.00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8,662,742.55	19.81
伦敦	6,221,767.34	14.23
香港	6,020,030.17	13.76
泰国	5,409,570.06	12.37
卢森堡	4,461,044.68	10.20
南非	3,603,788.89	8.24
印度尼西亚	3,168,282.47	7.24
韩国	3,157,864.70	7.22
巴西	1,318,950.87	3.02
合计	42,024,041.73	96.09

注:以上国家（地区）均按照股票及存托凭证上市交易地点进行统计。若股票及存托凭证按照发行人注册地或者主要经济活动所属国家（地区）统计，相关国家（地区）投资比例分布如下：俄罗斯 13.96%，中国 13.76%，泰国 12.37%，巴西 12.05%，韩国 11.40%，印度 10.20%，南非 8.24%，印度尼西亚 7.24%，台湾 4.24%，墨西哥 2.62%。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金融	12,249,093.95	28.01
通讯	7,231,171.77	16.53
消费品,非周期性	6,041,165.02	13.81
基础材料	4,845,551.29	11.08
消费品,周期性	4,568,412.62	10.45